证券代码:301041　证券简称:金百泽　公告编号:2021-005

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百泽	股票代码	3010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武淑梅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中康路新一代产业园1栋15楼		
电话	0755-26525959		
电子信箱	investor@kingbrother.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6,324,115.15	268,457,707.60	2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869,706.61	21,873,667.03	4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057,482.88	20,003,028.04	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14,747.67	27,733,485.09	-72.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7	4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7	4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6%	6.10%	1.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6,516,567.58	630,865,395.41	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4,869,112.03	403,999,406.42	7.6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守坤	境内自然人	45.97%	36,776,232	36,776,232		
张伟	境内自然人	12.80%	10,242,000	10,242,000		
武守永	境内自然人	10.19%	8,148,000	8,148,000		
深圳市汇银富成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	8,000,000	8,000,000		
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8%	6,222,000	6,222,000		
张福雍	境内自然人	5.45%	4,356,000	4,356,000		
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1,582,768	1,582,768		
深圳市凯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440,000	1,440,000		
深圳市同晟金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440,000	1,440,000		
何大钢	境内自然人	0.25%	200,000	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守坤、武守永系兄弟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1-053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亚制程	股票代码	0023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伍娜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306A		
电话	0755-23118518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sunyes.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50,543,074.07	954,544,328.27	2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140,778.56	28,916,878.42	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216,321.13	26,864,857.27	1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8,109,670.15	-254,581,690.76	-68.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8	0.0574	7.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8	0.0574	7.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2.41%	0.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99,179,393.75	2,457,955,332.93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0,960,907.99	1,207,720,005.64	19.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3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2%	211,941,873		质押	127,395,000
徐琦	境内自然人	4.11%	20,985,560	15,739,170		
西藏金鸿彤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	16,000,000		质押	16,000,000
张寿春	境内自然人	2.96%	15,111,802			
江西伟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10,416,660			
许珊怡	境内自然人	1.23%	6,296,667	4,721,750		
许伟明	境内自然人	0.39%	2,000,000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34%	1,742,500			
李桂珍	境内自然人	0.24%	1,247,600			
徐先恒	境内自然人	0.24%	1,218,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因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许伟明先生于2019年5月6日因病逝世,徐琦女士、许珊怡女士等作为许伟明先生的继承人共同继承遗产,截止报告期末,徐琦女士直接持有公司20,985,560股,持股比例为4.11%;许珊怡女士直接持有公司6,296,667股,持股比例为1.23%,徐琦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上述股东中,徐琦女士、许珊怡女士与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江西伟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146,341,873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65,6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211,941,873股;公司股东江西伟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6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10,416,6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10,416,66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2021年3月31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2021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1年5月11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5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669.75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2021-030)。

3、2021年6月18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55人,授予数量为669.75万股,上市日期为2021年6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二)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并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决定将公司以集中竞价的方式从二级市场中回购的股份,即"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74.25万股全部用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日、2021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已于2021年6月17日全部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1,742,500股,约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0.3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三)关于转让深圳市科素花岗玉有限公司股权的事项

2018年5月17日,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科素花岗玉及科素花岗玉原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公司以23,404.35万元向科素花岗玉增资扩股,并持有增资后的科素花岗玉51%股权。根据《增资协议》,科素花岗玉原股东就科素花岗玉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业绩实现情况设置了业绩承诺目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科素花岗玉2018年-2020年三年累计实现利润未能达到业绩承诺目标。经双方友好协商,业绩承诺义务人徐琦女士、许珊怡女士及许家文女士根据《增资协议》约定回购公司所持有的科素花岗玉51%的股份。截止到2021年6月,公司已收到业绩承诺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所支付的回购科素花岗玉股权款项人民币26,538.40万元。本次回购事项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科素花岗玉股权,业绩承诺人回购义务履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业绩承诺人回购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科素花岗玉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1-049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已于2021年8月1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并于2021年8月24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雷宇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谨慎性原则,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1-051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并发布的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执行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董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1-052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拟对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

经公司对2021年半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21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864,472.50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14.07%。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减值金额
应收账款	10,433,706.95
应收票据	-39,297.36
其它应收款	-10,598.66
存货	-519,348.43
合计	9,864,472.5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9,864,472.50元,扣除企业所得税影响后,计入当期损益将减少2021年上半年度净利润。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会计准备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基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的信用风险特征,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变动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拟对2021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计提坏账准备合计9,864,472.50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4.07%。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合理性进行了说明,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了财务会计要求的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在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1-050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已于2021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庆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规,会计处理的方法依据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1-085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京电子	股票代码	0025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祥斌	黄若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	
电话	0752-2057992	0752-2057992	
电子信箱	obd@beepcb.com	huangruolei@beepcb.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35,419,349.29	979,513,122.18	3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6,140,763.82	54,958,645.93	7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107,944.58	43,397,928.81	10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348,158.38	41,969,992.33	25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2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2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3.99%	-0.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365,194,201.79	5,113,284,513.56	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97,134,093.78	2,677,578,954.10	4.4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8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0%	134,230,154	0	质押	88,624,000
香港中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40%	75,675,136	0	质押	25,200,000
杨林	境内自然人	6.30%	38,427,702	28,820,777	质押	21,600,000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8%	21,240,000	0		
广东恒帆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2%	12,946,057	0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	11,960,207	0		
红塔红土基金-爽银财富-高定V2-红塔红土蕾薇致远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3%	9,958,506	0		
深圳通湘君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君宜共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7,267,939	0		
广东金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睿和永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8%	6,572,613	0		
奚云梅	境内自然人	0.98%	6,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杨林为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京定转	中京定转	124004	2020年01月20日	2026年01月19日	1,651.84	0.01%/年
中京定02	中京定02	124005	2020年02月21日	2026年02月20日	10,000	第一年0.6%,第二年0.8%,第三年1%,第四年1.6%,第五年2%,第六年2%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7.87%	47.63%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9.93	5.04

三、重要事项

无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1-086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2021年8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惠州市本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逐项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1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1-087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2021年8月23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对《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财务状况;

(3)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时,未发现参与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议工作的公司工作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1-087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

1)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

2019年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149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获准:1)向胡可发行3,052,725股股份、向新迪公司发行2,327,866股股份、向张宣东发行2,142,123股股份、向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790,876股股份、向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发行1,611,880股股份、向APPLEBASELIMITED发行1,611,830股股份、向何波发行1,583,102股股份、向徐景浩发行1,583,102股股份、向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063,646股股份、向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发行1,049,059股股份、向上海金鹜投资有限公司发行757,924股股份、向林艺明发行682,309股股份、向北京正达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发行674,656股股份、向富歌发行475,359股股份、向株式会社富国东海发行447,643股股份、向雷为农发行358,023股股份、向韩於羹发行151,921股股份;向胡可发行38,581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新迪公司发行29,42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张宣东发行27,072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2,633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中山市立